

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

中创赛【2026】第048号



第21届中国好创意

红色文化创意设计专项赛简章

（免费参加）

一、中国好创意大赛简介

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（英文名称：China Creative Challenges Contest）简称3C大赛或“中国创意挑战大赛”。是入选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《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分析报告》的权威竞赛项目，是我国第一个以数字艺术、数字设计、数字创意、数字媒体以及数字技术创新领域各专业综合类规模大、跨学科、多专业、参与院校多、影响广泛的权威赛事，更是国内第一个将赛事理念上升至哲学高度的赛事，同时是第一个免费为参赛作品提供版权保护与存证的赛事，也是第一个对投稿数量作出明确限制的赛事。

在数字技术迭代加速的时代背景下，好创意暨数字艺术设计大赛倡导广大青年学子以创意为笔、以匠心为墨，创作内涵深厚、价值导向积极向上的优秀作品，以美育普及大众审美，提升全民文明素养，拓展公众认知视野，弘扬大爱精神，助推社会向善发展。

二、专项赛简介

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：“中国式现代化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，要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用好红色文化，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，丰富人民精神文化生活。”红色文化是中国共产党在革命、建设、改革各个历史时期，带领全国人民艰苦奋斗积淀形成的宝贵精神财富。推进中国式现代化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，

需要充分发挥红色文化思想引领、价值传承、精神激励、铸魂育人的重要功能，为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汇聚强大精神力量。

红色资源是红色文化具象载体与历史见证，涵盖革命遗址遗存、文物史料、英雄模范事迹、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等多元内容，完整镌刻着党带领人民攻坚克难的奋斗历程，将红色精神内核转化为可感知、可共情的文化载体，是新时代我们应对风险挑战、砥砺前行不可替代的精神宝库。

立足当下数字文创、交互体验、国潮年轻化表达等前沿设计趋势，为响应“传承红色基因、弘扬革命精神”时代号召，推动红色文化实现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，好创意暨数字艺术设计大赛设立红色文化创意设计专项赛道。赛道着力推动红色文化与文创产业深度融合，引导青年学子立足红色资源内核，运用现代设计语言、数字化技术手段，打造适配当代传播语境、彰显时代精神的红色文化IP与创意作品，借助短视频、交互媒介、虚拟体验等多元数字载体，打破时空壁垒，实现红色精神更广范围、更富感染力的活态传承与大众传播。

本届大赛欢迎广大参赛者紧扣重要节点，围绕建军100周年主题、聚焦国防军工普及教育，充分挖掘军工发展史、强军故事、大国重器、国防科普等题材开展创意实践，产出兼具思想性、科普性、艺术性的视传应用、动画、漫画插画、数字影像及文创设计作品。

***本专项赛无需院校管理员审核，参赛作品提交数量不限，作品直接进入国赛评审环节。**

三、组织机构

联合主办单位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

湖南工程学院

西安工业大学

西安美术学院

延安大学

宁夏师范大学

联合承办单位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湖南工程学院设计艺术学院

西安工业大学设计学院（红色文创研究中心、陕西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基地，国家级科普基地“兵器小镇”）

西安美术学院影视动画系

西安美术学院中国艺术与考古研究所

延安大学鲁迅艺术学院

宁夏师范大学美术学院

湖南科技大学建筑与设计学院

长沙职业技术学院特教学院

支持单位：

陕西高校革命文化传承联盟

热忱欢迎各高校申请成为本专项赛支持单位，请扫描二维码填写《支持单位申请问卷》，组委会将安排专人对接。

二维码：



四、征稿对象

国内外普通高校、高等职业院校的在校学生及教师均可参赛。

*专项赛免费参赛；所有参赛作品须完成免费版权存证后再提交投稿，投稿成功即代表完成作品存证，作品著作权归参赛者及创作团队所有。

五、参赛类别

特别提醒：本专项赛所有参赛作品必须紧扣红色文化主题内核，主题不符的作品不予参与评奖。鼓励结合建军100周年、国防军工科普、强军文化、非遗文化开展多元创意表达。

1. 视传应用类（海报、IP形象、表情包等）

作品要求：静态作品提交JPG格式，RGB色彩模式，300dpi分辨率，单张文件大小不超过10M，A3（297mm×420mm）竖版，提交数量不限；动态作品可按需设定格式、尺寸与分辨率，需保障画面清晰、动作流畅，可在主流浏览器、播放器正常解码播放。

2. 动画短片类

作品要求：视频时长不超过5分钟，文件大小≤2G，分辨率不低于1920×1080；视频编码采用H. 264或H. 265，输出格式MP4，同步提交4张作品宣传截图。

3. 漫画插画类（漫画、插画、绘本等）

作品要求：提交JPG格式，RGB色彩模式，分辨率300dpi，单张图片文件不超过10M，作品尺寸、提交数量不作限制。

4. 数字影像类（短视频、短剧、AR/VR导览、互动游戏等）

作品要求：视频类作品每个时长不超过5分钟，文件大小≤2G，分辨率不低于1920×1080；视频编码H. 264或H. 265，格式MP4，同步提交4张作品宣传截图；交互类作品需提供可正常演示版本，并配套演示说明。

5. 文创产品类（旅游纪念品、衍生周边、办公用品等）

作品要求：提交设计展板，JPG格式，RGB色彩模式，分辨率300dpi，单个文件不超过10M，展板采用A3（297mm×420mm）竖版，提交数量不限。可包含军工主题文创、国防科普衍生品等创新方案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按照总投稿数量的4%确定入围获奖名单；入围作品按比例划分奖项，其中一等奖占入围总数1/6，二等奖占入围总数2/6，三等奖占入围总数3/6。

七、作品提交平台

统一登录大赛官网www.cdec.org.cn完成报名及作品上传。

八、大赛报名与投稿截止日期

2026年10月26日—2027年4月30日17:00

九、咨询方式

王老师：010 89576608，18513190168

请于工作日8：30 12：00，13：30 17：00致电咨询。

十、参赛注意事项：

（一）参赛作品内容必须切实把好政治关、史实关、导向关，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，不得侵犯他人隐私权。作品中若使用第三方授权素材，需在附件附上授权文件扫描件；涉及历史题材的，必须恪守史实，不得歪曲篡改历史。因作品内容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，均由参赛者自行承担。

（二）作品不得包含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内容，不得包含涉及与性别、宗教相关的歧视性内容，不得侵犯他人隐私等，如由此引起的相关法律后果均由参赛者承担；

（三）参赛者需保留作品源文件，获奖后需按大赛要求提交源文件用于公示及宣传；

（四）作品必须为原创，集体创作作品参赛需征得主创人员的同意方可投稿。参赛者提交的作品不得侵犯第三方的任何著作权、商标权或其他权利，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共道德习俗。凡涉及抄袭、剽窃、损害第三方合法权益等行为，参赛者应承担全部的经济和法律责任，与主办单位、承办单位及组委会无关，并且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（教育部对学术造假一票否决制，如作品涉嫌造假，所在学院将受到严重批评，学科、专业、科研等，均会受到影响，请不要为母校带来负面影响）；

（五）作品上请勿出现作者、指导老师、学校名称等信息；

（六）静态作品创作团队人数不超过3人，指导教师不超过2人；动态作品创作团队人数不超过8人，指导教师不超过3人；

（七）一件作品，最多不超过3所合作院校（含本校）；

(八)作品名字只能使用中文，且不多于20个汉字；

(九)同一个作品，只能提交到一个类别，如果投两个或以上类别并获奖，组委会将取消这个作品的全部奖项；

(十)所有投稿作品严禁在中国好创意大赛所有赛项（包括常规赛、专项赛、计时赛）中进行一稿多投。获得奖金的作品除署名权外，版权归奖金发放单位所有，作者不得擅自将其重复投稿至其它赛项。一经发现并核实，即取消该作者（或团队）的参评及入围资格；已获奖的，将撤销奖项、追回奖金（如有）及证书，组委会有权追究由此引发的侵权及相关法律责任；由此引发的所有法律纠纷均由均与组委会无关，由作者自行承担；

(十一)为确保评审的公平公正，并有效减轻组委会的存证负担，同一作者（包括个人及团队成员，团队以其成员组合为认定依据，成员顺序不同亦视为同一团队）在每个类别中的投稿数量不得超过10件（含10件）。凡超出该数量限制的投稿，将一律视为恶意投稿，并取消其获奖资格；

(十二)参赛作品必须是围绕本简章内命题创作的原创作品，大赛不接受其它赛事的作品；

(十三)以上问题组委会接到实名举报，有抄袭、侵权或其他不当行为证据后，将取消入围资格；若为获奖作品，则追回颁发的获奖证书。对赛事造成恶劣影响的，大赛组委会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；

(十四)大赛组委会拥有参赛作品的宣传、展览、改编等非商业性使用权，作者保留著作权，使用时将注明作者姓名；

(十五)本次比赛按自愿原则参加，赛事期间按民法典风险自担；

(十六)凡投稿者视为认同并遵守本公告的各项条款，组委会保留对本公告各项条款的修订及最终解释权。

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

2026年10月26日

